

臺北市信義區雙永國民小學 112 年羽球場場地租用公告

一、依據本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辦法(如附件 1)。

1. 登記時間：自 112 年 07 月 10 日(星期一)起至 112 年 07 月 14 日(星期五) (09:00-16:00)

- 申請人本人請攜帶本人身份證明文件並填具申請書及防疫計畫使用人名單。
- 申請人須年滿 20 歲，一個身分證字號限登記一時段整場。
- 受理地點：本校總務處。

2. 租用期間：

自 112 年 8 月 01 日 起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 止。

3. 同一時段若有多人登記租借，將於 07 月 17 日上午 10 點辦理於總務處抽籤，經抽籤確定，一律不得轉讓他人。

4. 申請人本人應於接獲通知日隔日中午前(例如：7/17 通知應於 7/18 中午 12 點前)親持身分證正本、場地租借申請書等資料(詳如附件 1)至本校總務處辦理繳納場地費、保證金及其他費用。

5. 本校場地採按 3 個月租借使用，期滿後如需繼續使用，應於期滿重新提出申請。

二、場地租借說明：

1. 本校如需臨時需使用場地，將於該場次使用日前以電話告知申請人，當次場地使用費用，將予以退還。若無法配合本校臨時舉辦活動停止場地開放者，請勿申請。

2. 本校場地無冷氣設備，並請租用人嚴守租用之時間及規定，離開時請務必將垃圾帶走。

3.

場地名稱	羽球場
項目開放借用時間	
星期一夜間(整場)	19：00 – 21：00
星期二夜間(整場)	19：00 – 21：00
星期四夜間(整場)	19：00 – 21：00
星期五夜間(整場)	19：00 – 21：00
星期日下午(整場)	15：00 – 17：00